

关于金安区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 月 19 日在金安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区政协副主席、财政局局长 司家祥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区上下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全力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全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运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2020 年全区财政收入完成 25383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1.54%，同比增长 7.2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3733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6500 万元。财政收入形成的地方可用财力 158803 万元，同比增长 9.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7338 万元（考核口

径)，为年初预算的 101.64%，同比增长 5.8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21249 万元，同比增长 4.43%；非税收入完成 16089 万元，同比增长 30.54%。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5650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8.02%，同比增长 2.74%。

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形成可用财力 142303 万元，加上级转移支付 36432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3219 万元、调入资金 56295 万元，全年收入合计为 596142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6502 万元，加上解支出 8216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41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6005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596142 万元。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8383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39%；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8299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5.53%。

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83832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306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45011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371912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282995 万元，加债务还本支出 45511 万元、调出资金 43406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 371912 万元。2020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65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653 万元，为调整预算

的 101.17%。

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50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16542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653 万元、调出资金 12889 万元，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为 16542 万元。2020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因我区各项社保基金纳入六安市市级统筹，相关基金预算由六安市各社保经办机构统一编制，因此，2020 年各项社保基金收支数据无法获得，全年收支数据要等市级批复我区决算后方能获取。

（五）政府债务收支情况

2020 年省财政厅实际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7823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7214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600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995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45511 万元。

2020 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 51067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53478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57197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项预算收支均为预计执行数，待省市区财政体制结算完毕后，再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全年财政决算，届时再按规定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决胜之年，也是脱贫攻坚战的达标之年。区财政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攻坚克难、奋力拼搏，充分发挥财政职能，有力地促进了全区各项事业稳步发展，

较好地实现了财政年度工作目标。

（一）戮力支持疫情防控阻击战，助力全面复工复产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积极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全力保障疫情防控支出，统筹安排疫情防控经费7000万元。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为57家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租176万元；返还企业失业、工伤保险费640万元；支持疫情防控企业稳岗返还资金1548万元；减免受疫情影响企业过桥资金逾期利息73.51万元；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165万元；为8户企业提供免反担保疫情保障贷款3800万元，为20户企业担保复工复产贷款11850万元，为150户小微企业降低担保费190万元。

（二）全力抓好收支管理，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强化财政收入管理，提高收入质量。在经济下行压力不断增加、减税降费效应明显的情况下，积极履行财政职能，落实财税联动机制，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对经济运行情况的分析和财税收入形势的预测，依法依规组织收入。二是优化预算支出管理，加快财政支出进度。积极协调预算单位，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规范各类资金的拨付程序，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确保按序时完成支出进度任务。三是优化支出结构，科学统筹安排财政资金。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只减不增，保障民生领域和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投入。四是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有关要求。对存量资金进行清理回收，加大对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的统筹力度，减少资金沉淀，有效盘活存量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大力保障民生投入，切实改善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加强民生投入保障，致力补齐全面小康民生事业短板，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大力支持推进现代化教育各项工作。2020年财政投入4.64亿元，新建12所幼儿园建设，改扩建金安职业学校、新建7所义务段学校等，支持学校增容扩建、完善设施，改善办学条件，助力推动区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二是全面推进卫生创建各项工作。2020年财政投入1.82亿元，全面支持我区深化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动我区妇幼保健院扩建、新建中医院、新建及改扩建12所乡镇卫生院等重大卫生项目建设，切实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三是倾力支持文明城市创建工作。2020年投入5429万元，用于文明城市创建，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四是持续支持提高保障和改善社会民生水平。2020年民生投入22.98亿元，继续大力推进民生工程工作，提高对困难群体的保障和救助、就业扶持、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等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四）聚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城乡协调发展

积极发挥财政职能，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发展，推动城乡协调发展。一是加大对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投入，提高脱贫质量。根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总体要求，聚焦“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脱贫标准，积极落实各项帮扶措施，区财政不断加大精准扶贫资金投入力度，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精准扶贫成果。2020年财政投入4.52亿元，用于脱贫攻坚。二是加大对农业基础设施和惠农项目投入，大力发展特色优势农业产业。2020年财政共投入4.71亿元，用于农村道路扩面延伸、农田水利“最

后一公里”、自来水改扩建工程、中小河流治理、水库除险加固、高标准农田等项目建设；发放惠农补贴 6.6 亿元，主要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农业支持保护补贴、五保补助、抚恤优抚金、稻谷补贴、村干部工资、扶贫产业奖补等方面补贴，以及农业生产等保险补贴；投入 1238 万元，用于促进现代农业生产发展、扶持村集体经济、中小型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三是全力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2020 年财政投入 7673 万元，用于的 25 个自然村美丽乡村建设和 297 个村（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加快补齐农村突出短板，缩小城乡差距。

（五）奋力发挥宏观财政力量，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为企业减负，全年减税降费 3.06 亿元。二是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①共办理 230 笔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贷款 10.7 亿元；②为企业和个人办理 38 笔续贷过桥资金 3.13 亿元，301 笔无还本续贷 5.87 亿元，总计 9 亿元；③财政贴息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10000 万元，贴息资金 981 万元。三是积极落实惠企政策。①兑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4511 万元，17 家企业从中受益；②争取到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7.2 亿元，加快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资金尽快惠企利民。四是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灾后重建。累计投入各类资金 16797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支出、水毁设施修复、农业生产恢复，受灾群众帮扶。五是加快推进投融资平台转型发展。充分挖掘相关资源，整合资产、产权，壮大资产规模、优化资产结构，提升平台公司信用评级。2020 年城投获批项目 22 个，获批金额 50.78 亿元，提款到位资金 33.56 亿元，主要用

于支持基础设施建设。

（六）极力严控财政运行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

一是严控政府债务风险，着力打好防范化解风险攻坚战。开好规范举债融资“前门”，严格实施债务限额管理。严控增量，通过申请上级代发行政府债券的形式举借政府债务，并严控债务规模在限额以内；积极消化存量政府债务和隐性政府债务，把到期债务足额纳入预算安排偿还，有力防范债务风险。二是健全政府性债券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坚持促发展与防风险并举，做好隐性债务监测跟踪，提高政府债务管理和财力统筹的水平，堵住违法违规举债“后门”，实现政府债务风险“零预警”。三是积极争取新增债券资金，保障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各部门申报新增债券使用项目，优化项目遴选，科学合理确定额度，在政府债务限额内积极申报发行新增债券，我区今年新增债券资金转贷收入 106714 万元，主要用于民生事业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有力促进了区域经济发展。

（七）致力深化财政改革，创新财政体制机制

一是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结合第六轮乡镇财政体制，制定区以下相关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与区“十四五”财政发展规划编制衔接，认真谋划未来五年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二是推进预算制度改革。落实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相关工作要求，进一步提高预算监督水平。加强资金审核监管，全年召开资金审核会 11 次，审核资金 100960 万元，核减金额 10300 万元。三是全面加强绩效管理。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要求，将绩效理念和要求贯穿预算管理的

全过程，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考核评价、结果应用，不断提高预算管理效能。**四是深化国库电子化支付改革。**单一账户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预算单位支出责任进一步压实，财政授权支付比例进一步扩大，往来资金基本实现线上操作。

三、“十三五”财政工作回顾

“十三五”期间，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始终坚持大财政理念，抓实抓细各项财政工作，开源节流、强化投向，保障中央、省、市、区决策部署落地，实施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优先保障重点民生领域支出，把钱用在刀刃上，努力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要，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一）财政实力更加坚实。“十三五”时期我区财政收入累计完成 107 亿元，较“十二五”时期增收 58 亿元，增长 2.2 倍；财政收入由 2015 年的 12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25 亿元，年均增长 15.8%。“十三五”时期我区财政支出累计完成 236 亿元，较“十二五”时期增收 104 亿元，增长 1.78 倍；财政支出由 2015 年的 33.5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55.6 亿元，年均增长 10.7%。

（二）助企发展更加强劲。“十三五”时期，我区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共减税降费 6.7 亿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兑现各项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1.66 亿元，支持产业调整升级；持续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累计办理 900 批次融资担保贷款 53 亿元，累计办理 98 笔续贷过桥资金 17.6 亿元，累计发放财政贴息资金 4.79 亿元，最大限度地激发企业和市场活力。同时，经济的发展，为税收的增长

提供了有力支持，辖区税收由 2015 年的 9.94 亿元增加到 2020 年的 22.1 亿元，年均增长 17%。

（三）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十三五”时期，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始终坚持民生导向不动摇，坚持“三保”兜底不松懈，聚焦解决群众“急难愁”民生难题。五年来，财政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 以上，“民生财政”得到进一步体现。教育投入达到法定支出要求，教育支出 62 亿元，年均增长 9.46%，大力推进教育资源均衡化，新建、改扩建公办园 21 所、新建、改扩建城区义务段公办学校 13 所、新建、改扩建普通高中 7 所、扩建金安职业学校。卫生投入 19 亿元，加速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新建市四院 1.6 万 m² 门诊综合楼，新建区妇幼保健院 4.5 万 m²，市儿童医院综合楼和 6.71 万 m² 的三期病房综合楼，完成新建和改建乡镇卫生院各 3 所。困难群众的保障，从 2015 年的 9033 万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19373 万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 407 元提高到 630 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每人每月 160 元提高到 630 元；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从每人每月 580 元提高到 1032 元；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从每人每月 242 元提高到 819 元，农村集中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从每人每月 350 元提高到 819 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补助标准由 2016 年的每人每年补助 45 元提高到 2020 年的每人每年补助 55 元。财政民生保障机制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明显增强。

（四）支持“三大攻坚战”更加有效。“十三五”期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的“三大攻坚战”决策部署，坚决

打好精准脱贫、污染防治、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攻坚战，切实履行财政职责。一是**聚焦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攻坚战**。五年来，通过财政预算安排系统内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8.96 亿元，另安排平台公司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20.45 亿元，有效降低了政府性债务风险。二是**聚焦脱贫攻坚决战**。五年来，共投入扶贫资金 60 亿元（其中区专项扶贫资金 10.23 亿元），助推全区 31529 户 84984 人如期脱贫、贫困县高质量退出，基本解决全区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问题。三是**聚焦污染防治攻坚战**。五年来，累计投入财政资金 19.08 亿元，加大对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推动我区环境质量不断提升。

（五）财政管理更加深入。“十三五”期间，积极推进财政科学化和标准化管理为重点，多措并举，创新财政管理工作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财政的服务标准和业务水平。扎实做好财政收入预期管理，多措并举严格管控支出，财政预算执行管理质量不断提升；规范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全面盘活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结余结转资金等各类存量资金，大力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全面强化国库库款管理，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无纸化管理；制定出台了《金安区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方案》，切实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力度。由于 2017 年度的预算执行、收入质量、盘活存量、国库管理、预算公开、财政资金统筹使用五个方面的突出表现，2018 年区财政获得国务院 2017 年度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激励县区，全国仅有 26 个、全省仅有 3 个，六安唯独金安，同时给予奖励资金 2500 万元。

（六）财税改革更加深化。“十三五”期间，全区各级财政部门始终坚持优化服务，不断改进工作方法，适应新形势新要求，迎接新机遇新挑战。预算收支管理不断规范。推行“零基预算”，编制三年滚动平衡预算，完善财政预算资金执行制度，实行预算公开评审，做好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深入推进预算绩效评价。乡镇街财政体制改革逐步推进。进一步明确区与乡镇街的财权和事权，减小区与乡镇街之间、各乡镇街相互之间的财力差距，为调动乡镇街发展经济的积极性，促进乡镇街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财政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深化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实现财政支付、清算业务的无纸化办公。

四、“十四五”财政工作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衔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重要时期。财政作为国家治理基础和重要支柱，必须因势而变、守正创新，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建设高质量财政、助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围绕培源、节支、保重、增效、风控，认真答好“十四五”财政改革发展新答卷。

（一）围绕“培源”，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效应。“十四五”时期，全区财政部门要进一步强化“财随政走”的政治意识，围绕发挥好财税政策的结构性调控优势。**一是强化财政政策预期管理。**密切关注经济形势变化，加强对财政运行的监测分析，推动财政政策与货币、就业、产业等政策协同发力，全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坚持算大账、算长远账，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发挥减税降费稳

定和引导市场预期的政策效应，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三是**强化政府债券的撬动作用**。在确保债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用足用好债券额度，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支持力度，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形成对经济的有效拉动。四是**夯实财源基础**。坚持放水养鱼、做大蛋糕，涵养财源税源，大力盘活资金、资产、资源，为经济发展增强后劲，确保“十四五”时期末年全区税收收入达到45亿元，年均增长12.5%，奋力冲刺50亿元。

（二）围绕“节支”，促进财政资源有效配置。“十四五”时期，全区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任何时候都不能大手大脚花钱。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深度调整支出结构，深度挖掘内部潜力，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二是**优化支出结构**。更加突出政策重点，把钱用在刀刃上，投向先进制造、基础设施、民生建设短板等领域。三是**强化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保障体系，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格局，使绩效融入预算，让绩效服务预算，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

（三）围绕“保重”，确保财政平稳可持续发展。“十四五”时期，全区财政部门要进一步树立“人民至上”的思想，把保基本民生放在优先位置以保障。一是**重点保障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全力推动合肥都市圈及合六经济走廊建设，大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创新驱动战略，支持金安经济开发区建设。二是**加大力度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民生大事、急事、难事上持续用力，将一般公

共预算的85%以上投入民生，努力缩短教育卫生领域差距，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切实改善人居环境，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是**统筹保障基层运转**。坚持全区“一盘棋”，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增强托底保障能力，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努力做到民生保障当期可承受，未来可持续，实现财政可持续发展。

（四）围绕“增效”，持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十四五”时期，全区财政部门要更加坚定不移地深化改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预算改革要更加突出创造性、引领性**。在继续推进“零基预算”、“三年滚动预算”的基础上谋划新一轮预算改革，以提升预算能力为核心，力争以“小切口”推动“大变革”，促进财政预算管理提质增效，牵引带动政府治理效能持续提升。二是**财政体制改革要更加注重系统性、协调性**。在上一轮乡镇街财政体制改革的基础上，持续深化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形成功能明显、优势互补、深度融合合肥都市圈、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三是**业务管理要以“数字财政”建设为支撑**。积极配合省财政厅“一体化”平台建设，实现省、市、区、乡镇街预算单位“全省一张网”，在“同一标准同一平台、同一系统”下开展全程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从下达源头到使用末“有源可溯、有迹可查”，为预算管理改革提供系统支撑。

（五）围绕“风控”，规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十四五”时期，全区财政部门要守好运行底线，做好较长时期应对难战的准备。一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管**。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政府采购、国有资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深入开展对财政财务专项检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持续防控债务风**

险。进一步规范政府举债及融资行为，完善预警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加强区属国企的融资管理，不断降低融资成本；推动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规范有序的PPP投融资格局。

三是切实防范财政收支矛盾激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全区财政部门一定要打好“铁算盘”，把好绩效关，促使支出部门对财政资金充满敬畏；也要当好“铁公鸡”，财政与政府部门时刻有过“紧日子”的观念，百姓的“好日子”才有保障。

五、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是“第二个百年”新征程开启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全面实施的开局之年。财政工作也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入分析经济新常态下财政各方面的趋势性变化，深入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管理改革，加强预算执行和分析，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财务管理，打开财政工作发展新格局。

编制2021年预算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上级及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预算法、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要求，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继续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严格程序、方法和标准，严肃财经纪律，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有效盘活存量，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兜牢“三保”支出底线，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全力保障各项重点支出。不断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提高预算编

制的科学性；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谁花钱，谁负责”的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做实项目库；进一步加大预算约束力度，推进预算信息公开，强化挂钩机制，着力构建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

2021年全区财政预算编制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全区2021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153500万元，同比增长7.87%。其中：税收收入136500万元，同比增长7.48%；非税收入17000万元，同比增长11.07%。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1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3500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198685万元，其他调入资金安排11769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998万元，全年财力合计483881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483881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473393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10281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0158万元，定额公用支出17087万元，民生工程支出区级配套35157万元，部门项目支出175414万元（含集中预算安排专项），发展建设专项支出57371万元，预留增资、年终一次性奖励等支出65000万元，安排预备费4850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5543万元；（2）上解支出-3510万元；（3）债务还本支出13998万元。2021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全区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目标为305869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275989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000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3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79万元，

债务转贷收入 262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为 305869 万元，主要支出内容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167784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等），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 1218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6201 万元，调出资金 99698 万元等。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全区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目标为 23000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5000 万元，调出资金 18000 万元。2021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我区各项社保基金纳入六安市市级统筹后，相关基金预算由六安市各社保经办机构统一编制，区级不再编制各项社保基金预算。

（五）政府债务预算收支

地方政府性债务收支预算安排情况：计划新增债务 150199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10000 万元、专项债务 100000 万元，申报再融资一般债券 13998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6201 万元；计划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7928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偿还 2016 年一般债务 13385 万元、2018 年一般债务 613 万元，再融资债券偿还 2016 年专项债务 26201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17729 万元。

预计 2021 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 62067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110000 万元。

六、完成 2021 年预算目标主要举措

（一）着力优化财政收支质量，切实严格预算执行管理。

一是强化收入征管。围绕实现全年财政收入目标，扎实做好财政收入预期管理，健全收入分析运行机制，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征管，积极挖掘非税收入潜力，进一步做大收入“盘子”。二是优化支出结构。积极支持民生保障、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以及“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三是严格预算约束和监管。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从紧从严抓好2021年预算的贯彻和执行，完善预算执行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预算执行效益。从紧从实做好2022年预算编制各项工作。

（二）着力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切实助力全区经济发展。

拓展资金筹集渠道，统筹财政性资金调度，增强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保障，推动平台公司实体化运营，强化投融资管理，做大融资能力，夯实资金保障水平。围绕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继续落实减税降费和支农支企复工复产的其他政策，激发企业活力。持续做好对上争取，用好用活专项债券，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着力破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深入推进“4321”新型政银担、税融通等风险分担机制。

（三）着力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切实加强民生投入。

坚持兜底线、提高精准性、注重可持续性，完善民生政策，不搞超越发展阶段的承诺、不出台超越发展阶段的财政措施，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85%左右。全力保障政策性“兜底”和配套资金，确保省下达民生工程、民生大事和市定民生实事实施。注重预期引导，坚持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

实的需求着力，深入落实社会事业发展系列方针政策和行动计划，统筹保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和文明城市创建等规划顺利实施，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切实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坚持“消化政府债务存量、遏制隐形债务增量、筑牢政府信用底线、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思路，实施政府债务体系化管控。全面清理核实隐性债务，锁定并实行台帐管理。严格债务预算管理，明确责任主体，制定政府性债务、隐性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分类化解债务存量，确保政府债务良性可控。严格控制债务新增，科学调控政府中长期支出，严格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建立全口径债务举借审批机制，严格PPP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管控，确保举借行为规范。严格考核问责，强化风险评估预警和监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

（五）着力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切实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加大预算对各类财政资源的统筹能力，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增强区委区政府重大政策、重大项目、重大改革任务财力保障。理顺新一轮区乡财政管理体制，妥善调整两级政府利益分配，健全区本级与金开区（含城北）、乡镇街财政管理体制。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快构筑“事前绩效审核、事中绩效监督、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预算绩效管理框架，建立财政部门为主导、预算单位自评为基础、第三方评价为主体的实施模式，推进绩效评价全覆盖。深化平台公司整合转型，全面剥离政府融资职能，探索建立资本金增补机制，强化经营目标考核，支持区属国有企业市场化运营。

（六）着力依法理财水平提升，切实强化财政管理基础。

一是推进法治财政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促进财政干部的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二是健全区属国有企业考核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国有资本布局。三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拟于9-10月份开展对区内4家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进行监督检查，适时开展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小金库”检查。四是做好会计规范。强化我区行政事业会计基础工作，贯彻落实新《会计法》和《会计准则制度》，加强对代理记账机构监管。五是夯实信息化建设。认真开展区级网络基础建设和安全管理建设，充分发挥现有信息化建设资源，完善现有业务应用系统。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经济形势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面对更加艰巨的改革任务和不断加剧的收支矛盾，我们将继续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咬定目标、强化责任、知重负重，奋力完成年度财政预算和工作目标，全力支持美丽金安建设。

谢谢大家！